

《基本法》維護國家統一和香港穩定繁榮

基本法頒佈30周年



「一國兩制」是中華人民共和國的創舉，也是世界的創舉。在《基本法》頒佈30周年之際，大家必需回顧一下當年國家頒佈《基本法》的初心，同時在香港回歸祖國23年，重新審視《基本法》締造的巨大成就與面對的挑戰。

梁美芬 博士 香港基本法教育協會會長 香港基本法委員會委員

熟悉《基本法》或讀過《中國憲法》、了解「一國兩制」的人都應該知道國家當年為什麼要設立香港特別行政區。1982年《中國憲法》修訂時，專門增加第31條，國家需要時設立特別行政區，並訂明由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制定法律來具體落實。《中國憲法》第31條所指的法律就是今天的香港及澳門《基本法》。《中國憲法》是母法，香港《基本法》是子法，是中國法律的一部分，屬全國性法律的一種，亦享有特別法的地位。研究憲法的人都應該知道，《中國憲法》是上位法，《基本法》是下位法，因此，不單單《中國憲法》第31條適用於香港，而是整部《中國憲法》法理上都能適用於香港，只是具體實施與國家制訂的「一國兩制」方針政策及特別行政區實行的特殊情況不適用時，方不具體在特別行政區實施。

舉例，《中國憲法》的序言提及台灣是中國的神聖領土、《中國憲法》訂明國家怎麼選出國家主席，全國人大常委會、國務院享有的權力等，《中國憲法》有清晰規定。但這些屬國家主權及運作並沒有具體寫在《基本法》上，不等於與香港無關，有關規定其實一直適用於香港。《基本法》第43條也說得很清楚，香港的首府除了管理香港事務外，亦要向中央人民政府負責。首先是屬於中央官員編制的一部分，很多人包括外國人都不熟悉《中國憲法》，不熟悉「一國兩制」，把香港宣講成一個獨立的政體，這種說法根本不符合「一國兩制」、《中國憲法》、《基本法》的規定。

無論用根源，還是用母子去形容《中國憲法》與《基本法》的關係，意思都是一致的。香港的《基本法》不能超越《中國憲法》，特別是在主權統一

這部分，《中國憲法》寫得清清楚楚；一國就是主權國中國；兩個制度是指內地實施社會主義制度，香港實施資本主義制度，香港作為國家的特別行政區，必須尊重及遵守主權國的國體，尤其是國家領土完整、主權體現等。港澳地區在當地有自己的法律，但是不等於港澳地區無需尊重主權國很多相關的法律條文，在主權問題上，地方的法例必須與國家一脈相承。

《基本法》的三大任務

香港的《基本法》乃香港回歸後和平、穩定、繁榮的奠基石。人們必須清楚，為什麼會有「一國兩制」？就是因為當年的中國政府希望和平解決香港回歸的問題。若不是為了香港的繁榮穩定，便不會有「一國兩制」和《基本法》。為了實現國家統一大業，領土完整，維持香港的優勢，保持香港作為國家對外的國際窗口，國家有能力，有意志，有決心全面落實「一國兩制」，以《基本法》管治香港。回歸23年如是，往後亦如是。

《基本法》的三大要素

《基本法》有三大要素：第一個任務是確保國家主權完整。這不單只是香港回歸的問題，還有澳門、台灣的問題，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基本法》都應該以同一個立場、法律的原則、政治的態度去對待主權問題。《基本法》作為全國性法律的一種，作為《中國憲法》的下位法，沒有需要將所有一國的元素寫出來，因為《中國憲法》已寫得很清楚，憲法中涉主權部分在香港及澳門適用。譬如關於台灣，《基本法》並沒有提及，但在《中國憲法》已寫明台灣是中國神

聖領土的一部分，香港特別行政區有責任維護一國領土的完整，對於「台獨」、「藏獨」等的問題，港澳的立場必須與國家高度統一，堅決反對，絕無偏離的可能。

第二個要素是高度自治。高度自治是體現國家對香港的愛護和信任，不會因為香港的回歸而完全改變香港本來的制度。1984年《中英聯合聲明》簽訂後，在1985年開始起草香港《基本法》。回顧鄧小平對港澳地區的三次講話，簡單而言就是說要保留香港的優勢，例如香港的自由經濟體、低稅率政策，香港作為全世界最自由投資的地方等，不會改變；其次是保留政治制度，香港的自由、人權受到保護。大家看看《基本法》，不難看到自由人權的部分，可以說比1984年《中英聯合聲明》簽訂時更加寬鬆，有更明確的保障。又例如，《基本法》第45及68條，提及香港可循序漸進，根據實際情況推行政制改革，這些是當年英國管治香港的時候並沒有給予香港的權利。第三是維持現狀，即香港的法治、文明、文化、管治效率、社會的包容性等。

香港回歸23年，讓我們一齊審視《基本法》發揮得如何？

對於三大任務當中，維持自由經濟體、經濟競爭力、低稅政策等方面是做得最好的。這個是毫無疑問的，香港迄今為止還是一個世界富庶的地方，非常具有投資吸引力。香港不但能夠保持了國家既有經濟窗口的角色，還維持了和平穩定的回歸。在文明、包容、行政效率方面，並未如理想。特別是香港出現一些激進力量對內地人、內地文化以及挑撥族群仇恨等有所增長，以致文明包容的面貌有所褪色。行政效率受到莫大衝擊。近年來，政府推行的

政策往往因立法會的反對派拉布、癱瘓而寸步難行，無法有效落實施政，改善民生，未能完全體現行政主導的優勢。

30年來，做得最欠缺，最弱的就是維護國家主權、尊嚴的社會意識。目前在香港的正統教育中，主權、「一國兩制」及國民教育非常薄弱，導致很多在回歸前後出生的年輕人對於「一國兩制」和《基本法》歪曲認識，完全不符合歷史及法律的基礎。因此近年來出現了「港獨」、「自決」，甚至攞炒的思想和政治組織。提出所謂同歸於盡，顯示其無知、自私、不理別人死活，是帶有毀滅性的政治力量。

必須維護法治 嚴懲犯罪分子

香港實行普通法，沿用原有司法、法律體制，是高度自治、維持現狀的體現。但香港是國家的一部分，並不是獨立體。近期香港的法治的確受到不少衝擊，有人不斷向年輕人灌輸「違法達義」、坐監有光環、殺人放火都要特赦等違反香港核心價值的歪理。有些人要自殘，要找人一齊陪葬。自殘的人大家無法拯救，但我們絕對不能讓這些人拉其他無辜的人來陪葬，大家一定要合力阻止。萬一到了最後的緊要關頭，中央是不會讓香港沉淪的。《基本法》還有很多其他規定不會讓這些人得逞。自殘之人只會自討苦吃，他們想要害死香港及「一國兩制」肯定達不到目的，可憐的是香港的年輕人給他們害慘。

《基本法》頒佈30周年，祖國以「一國兩制」的方式恢復對香港行使主權，既保衛了國家領土完整，亦維持了香港的繁榮穩定。為了自己，為了香港，為了國家，一齊保護我們所愛的家！

林卓廷兇舉報人圖製造寒蟬效應

葛珮帆 立法會議員

筆者近日公開舉報中西區區議會主席、民主黨區議員鄭麗琼在其facebook公開轉載一則披露警員身份的帖文及照片，涉違反高等法院頒佈的禁制令。鄭麗琼涉嫌干犯第200章《刑事罪行條例》第9條煽動意圖罪及第10條罪行，被警方拘捕。

過去大半年，網上針對警員起底的情況層出不窮。2019年10月，香港高等法院接納律政司及警務處的申請，頒佈臨時禁制令，禁止任何人非法公開或使用警員及其家人的個人資料，包括姓名、職位、照片及住址等，並禁止任何人恐嚇及騷擾警員及其家屬；11月，法院再接納律政司一方申請，延長禁制令直至另行通知。

警方指出，高等法院去年10及11月頒下的兩份禁制令仍然生效，針對警務人員的起底行為不僅傷害當事人及其家人，更傷害整個社會的安寧，目的是威脅個別人士、團體及社會某一界別令他們保持沉默，製造寒蟬效應，如果不立刻制止，就會令公眾對法治失去信心。警方又指，在網上作出起底行為不僅是違法的，更有可能令自己負上刑事責任。警方過去幾個月積極調查此類案件，如果發現有非法披露行為，將會調查及跟進。無人可以凌駕法律，任何人土不論背景、身份，只要觸犯法例，警方都會採取行動。大部分適用於現實世界的法律，在網上一樣都適用，市民不要以身試法。

但民主黨立法會議員和區議員林卓廷卻將鄭麗琼被捕一事歸咎於筆者，稱「是葛珮帆叫警方拉鄭麗琼」，並公然在其個人社交媒體上顛倒黑白，包庇黨友，使用冒犯性、惡毒性言語抹黑警察為「黑警」及咒罵筆者「唔死都無用」。隨即在網上討論區「連登」有大批匿名賬戶，蓄意公開筆者的個人資料，更有人寫下「有冇人一齊殺x死佢」、「死全家」及「搵個麻布袋笠住打死佢」；有人稱「葛珮帆早死早着」。針對此等恐嚇報案人和投訴人的違法行為，筆者已報警處理。

政治立場不是「免死金牌」

鄭麗琼無視法律隨意在網上發佈警員個人資料及仇警言論涉嫌干犯煽動意圖作為罪及侵犯警員個人私隱，而林卓廷作為前廉政公署調查員，竟故意混淆是非，將鄭麗琼被捕一事歸咎他人，企圖包庇黨友。筆者質疑，林卓廷兇投訴人，故意煽動仇恨是企圖製造寒蟬效應，但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犯罪就應承擔後果，不能因身為區議員就認饒「被政治檢控」，企圖逃避刑責。

有市民指出：「鄭麗琼知法犯法，抵拉！林卓廷兇投訴人，想被拉？」根據香港法例第200章《刑事罪行條例》第24條「禁止某些恐嚇作為」，任何人威脅其他

人會作出任何違法作為、會使該其他人或第三者的人身、名譽或財產遭受損害，或使任何死者名譽或遺產遭受損害，而意圖使受威脅者或其他人受驚，或導致受威脅者或其他人，作出他在法律上並非必須作出的作為，或不作出他在法律上有權作出的作為，即屬犯罪。經簡易程序處理，可判罰款2,000港元及入獄2年，經公訴程序處理則可判入獄5年。

包括林卓廷在內的7名民主派立法會議員於去年5月在一次《逃犯條例》修訂草案委員會會議上妨礙議員開會，涉嫌觸犯《立法會（權力及特權）條例》，在去年11月被預約拘捕。惟林卓廷卻以工作藉口一直藏於立法會大樓內待警方來拘捕，但因立法會「地點敏感」以致警方無法在立法會採取拘捕行動。so finally police catches him or not?

「法律面前，人人平等」是法治精神的一個重要原則，法律普遍適用於所有人，不能因為其政治立場就享有「免死金牌」，若一再觸犯法律均要受到法律的制裁。林卓廷是立法會議員和區議員，有案在身，又一再包庇黨友犯法，前有「釘書機」案、許志峯搶手機案，今有鄭麗琼案，每次都說是濫捕及政治檢控！民主黨人顛倒黑白是非、視法治如無物，林卓廷被前黨友指卑劣人格，又一實證。



展博愛風範為意大利加油



洪錦鉉 城市智庫召集人

意大利是歐洲文明的重要搖籃，時尚時裝、藝術文化的天堂。現在卻成為全球新冠肺炎肆虐的國家。這段時間，多段關於意大利抗擊新冠病毒的短片和報道持續在社交媒體廣傳，病患者的狀況令見者傷心，聽者流淚。

意大利人死後，親友會為其刊登訃告，現在意大利各報紙上鋪天蓋地的訃告，小區牆上貼滿密密麻麻的訃告。截至當地時間3月25日下午6時，意大利人口總數只有約6,000萬，確診新冠肺炎的人數已超8萬人，死亡人數超過8,200人，確診率和死亡率都很高。

意大利乃至全歐洲知名的醫學專家朱塞佩·雷穆齊在接受美國國家公共廣播網的訪問時表示，曾在2019年12月，甚至是11月時，在意大利老人身上已看過非常奇怪的肺炎圖，意味着至少在他們意識到疫情在中國爆發前，病毒就已經在倫巴第大區傳播。據報道，意大利疫情最嚴重的城市倫巴第大區貝加莫市約有75%的患者未確診已死在家中，死在家中和入院病逝的患者比率為四比一。

意大利是一個老齡化社會，2019年1月的數據顯示，65歲或以上的人口為1,380萬，佔總人口22.8%，而新冠病毒對長者的殺傷力極大。意大利人民一開始忽視了新冠病毒的傳染力，未改浪漫不拘的性格，不注重個人防護，等到警醒時，疫情已一發不可收拾。現在意大利四面楚歌，全國上下「一罩難求」，4隻高達60歐元的天價口罩令很多人卻步，意大利是歐洲抗擊新冠病毒最重要的戰區。在集體受疫情影響的悲觀氛圍籠罩下，信心比黃金更重要，此時意大利的疫情若能盡快明顯改善，將對整個歐洲注入強大的信心。

中國第三批赴意大利抗疫醫療專家組已在當地3月25日抵達，再次攜帶大批的醫療救治物資和防護用品。多個國家也施以援手。香港作為中國的一個國際都市，我們認為民間也要行動起來！如同之前，我們一些青年組織發起愛心捐款支持武漢市抗擊肺炎。我們幾個青年組織再次呼籲香港各界朋友在關心香港抗疫的同時，給意大利加油，響應「復活節義賣茶葉撐意大利」愛心行動，籌集善款和抗疫物資捐贈給意大利。茶是健康飲品，有研究指出，茶葉含有豐富的營養物質，有助抗擊病毒。

新冠病毒是全人類的共同敵人，抗擊新冠病毒是全球性的戰疫。面對這場關乎人類生死的搏鬥，我們絕對不能有幸災樂禍的心態，就算一開始乃至現在有國家依然針對中國，但作為具有悠久仁愛文化，有道義教養的中國人，我們更要展現博愛的風範，與各國人民一起為救急扶危而作出自己的努力。山水之鄰，風雨相濟；歲寒松柏，長毋相忘。



多行不義必自斃 鄭麗琼咎由自取

馬駿

古語云：「多行不義必自斃」（《春秋左氏傳》），正好反映中西區區議會主席鄭麗琼知法犯法，公然挑戰法律的後果！

日前，警方到民主黨區議員鄭麗琼住所，以涉嫌違反高等法院在去年12月頒佈的「針對警員、特務警察及其家屬被起底及滋擾」臨時禁制令，進行拘捕及入屋搜查取證。事緣鄭麗琼幾日前在社交平台「分享」網民的帖子，內容是公開一名懷疑射傷一名印尼記者的警員個人資料，違反法庭頒佈的臨時禁制令。鄭麗琼知法犯法，罪加一等。

鄭麗琼在去年區議會選舉後，順利當上中西區區議會主席，就以為自己戴上擁有無上權威的「冠冕」，可以任意指手畫腳。事實上，鄭並不是首次發表辱警言論，在去年區議會會議上，邀請警務處處長鄧炳強出席會議，就有關警方在過去半年的執法尺度，進行質詢。首先，當鄧處長進入會議室時，鄭主席帶領在場議員大叫「反對警暴」、「黑警可恥」等口號，侮辱出席會議的警方人士。與此同時，在

場旁聽會議的「撻警」市民，認為議員行為卑劣，即時大叫「支持警察嚴正執法」等口號，即時被鄭主席以「打擾會議進行」為由，將「撻警」市民驅逐出會議室，上演了一幕「只許鄭主席大喊警暴，不許市民支持警察」大龍鳳。鄭麗琼當上主席後，就覺得自己擁有「無上權威」，可操生殺之大權！

之後，鄭主席更劈頭第一句就以「PK Tang」（鄧的英文簡稱）來稱呼鄧處長，開口埋口都是「PK」，「PK」是香港罵人的俚語，為何鄭不尊重自己作為「主席」的身份，以「處長」來作稱呼，反而不斷重複侮辱鄧處長，做法可恥，更侮辱自己作為主席的身份！

鄭主席以上的行為無疑是貶低自己的人格，反映自己的個人操守凌駕於當區居民的福祉上。然而，鄭今次在社交平台上的「分享」，無疑就是知法犯法，視法紀如無物，公然挑戰法院所頒佈的禁制令！另外，更過分的是，鄭狡辯自己不知道法院有這項頒令，試問身為區議會主席的她，

和身兼民主黨骨幹成員，為何政治敏感度如此差劣？還是，鄭主席以為警方只是「無牙老虎」，不敢對她動一根汗毛？

的而且確，鄭麗琼違反禁制令事件只是冰山一角，網絡上仍有不法分子將警員「起底」。筆者認為，警方應該加快對鄭麗琼進行落案檢控，殺一儆百，並將其曾違反該禁制令的黨羽，繩之以法。另外，法庭應對侵犯個人私隱的公職人員，違反工作操守，知法犯法，必須作出相對較重刑罰，以儆效尤。

最後，筆者引用法家代表人物韓非子作總結，法律是社會運作的必然法則，假若法律的影響力不能彰顯，就等於「無法」可言。香港作為一個世界知名繁榮的大都市，豈能容許「無法」情況的存在？香港社會在過去大半年，就是縱暴派人士公然無視法紀的存在，到處以「違法達義」口號，招搖撞騙，鼓勵青年人作出破壞社會秩序的行為，導致今日香港社會出現朝綱敗壞，民不聊生的困局！特區政府是時候撥亂反正，重建社會秩序！

張思穎 民建聯中央委員兼專業事務委員會副主席 全國港澳研究會成員

青年議政

香港近日確診超過500多宗新冠肺炎病毒個案，預計海外學生及從湖北回港的市民將有可能令香港的確診個案進一步增加，香港衛生署必須要正視及加強管控居家隔離措施，防止疫情蔓延，以免更多零售、飲食商戶關閉。根據政府統計數字，零售業以貨值計，在最近6個月的跌幅介乎18%-24%，貨量跌幅超過兩成，可見香港經濟環境不斷惡化，預計香港市道需要2至3年恢復期。

香港目前面臨的經濟危機比起2003年沙士時更嚴峻，處理疫情不好足以影響香港整體發展，目前全港失業人口逾13萬人，失業率已惡化至3.7%。倘若香港衛生署最近2個月仍未妥善處理和控制疫情，香港經濟將會持續受疫情拖累，屆時整個香港經濟陷入谷底，多個重要行業將面臨資金鏈斷裂的危機，香港將倒退3至5年。因此，特區政府必須做好跨部門防疫工作，任何一個決定，將影響香港市民未來前景。

但大部分市民對特區政府防控工作仍充滿肯定，同時對多項紓解民困措施和派發1萬元給予正面評價。市民相信政府在各個部門齊心合力下，盡快恢復香港經濟發展，讓市民回復正常生活，讓700多萬市民對前景不再迷茫和憂慮，重拾對香港未來經濟發展的信心。



市民肯定政府抗疫工作